



乡路

□秦桂红

通往村子有一条长长的土坡，乡亲们就叫它五里长坡。这条坡路是什么时候走出来的，无从考究，但它是进出村子的必经之路。

小时候，是妈妈拉着我的手，走过这条路送我到乡里上学。曾经遇到多少个雪雨天，我都会坚定地走完这条路，我知道，我是带着全家人的希望，走上这条乡路的。这条路我来来回回地走了十年后，考进了一所大学，从此，这条路便常常出现在我的梦里……

这土路有3米多宽。夏天，东方晨曦微露，背着书包的学童便奔跑着、嬉闹着，到坡下的村庄去上学。乡亲们则拿着农具，牵着耕牛，开始又一天的劳作。路两边种满了皂角树，枝叶茂密，把小路笼罩在绿荫深处。劳作的人累了，便坐在树下，掏出烟袋，吧嗒吧嗒地抽上几口，等着家里的女人送来午饭，脸上是幸福和满足。

若到深秋，这条路上会走来很多陌生人，他们是来收皂角和皂刺儿的。村支书用喇叭通知大家，每家出一个义务工打皂角，收入用来资助贫困家庭的学子。家乡的雨水很多，经常把路踏得结实实的土路折磨得面目全非。雨过天晴后，大家都会拿上铁锹、锄头、箩筐，用架子车从远处拉土填平道路。他们从不抱怨老天为什么总下雨，因为庄稼需要雨水，庄稼喝饱了，口粮就不愁了。填完土，小孩子们会光着脚丫在路上蹦跳，拉着手，对着彩虹呼喊……

坡底有个山神庙，是人们避雨和休息的好去处。庙里有水和粗瓷大碗，为口渴的人解燃眉之急。老人们吃完饭慢悠悠地走在路上，掂拾路上的石块或树枝，而后到庙里打扫打扫。他们从不计较为什么干这些，因为他们认为方便的不是别人，而是自己。

这条路很少过车，当然自行车和摩托车除外。村里有个孩子考学出去后当了领导，回家时突遇大雨，那位领导脱下皮鞋赤脚踏水回家。老人们说：“这孩子，你不是有车吗？”他回答：“叔叔婶子啊，你们别出息我，我是农民的儿子，这脚磨烂了还能长好，可尊老的本性如果忘了还是人吗？我得下车和你们说说心里话。这路走着踏实，车把路碾坏了我心里难受啊……”从那时起，村里人无论是婚丧嫁娶还是衣锦还乡，总是把车停在山神庙前徒步回家。有人多次请求把土路修成柏油路，两鬓斑白的村支书却说：“给孩子们留点儿念想吧，这五里长坡上走出了多少儿女啊……”

晴朗的夜晚，乡亲们会聚在路边纳凉，探讨农事，谁家的麦种子好，会毫无保留地告诉大家在哪儿买的；谁家的玉米穗子颗粒饱满，他们会说诀窍在哪里，没啥可保留的。女人们揽着吃奶的孩子，嚷着明天娘家要来人，旁边的人会说：“地里有菜，到我家拿几个鸡蛋包饺子吧，人手不够我去帮忙！”

身居大城市久了，时常怀念家乡的坡路和行走在那条路上的人，想他们的淳朴，想他们的热情……



(资料图片)

□梁凌

断处看见美

篆刻家朋友给我刻了一枚闲章。

椭圆形的花乳石，蘸了红泥，于雪纸上轻轻一压，“闲花淡淡风”，红泥底，突起白字，古意盎然！

这是我第一枚高品位的闲章，因太喜欢，便不停地把玩，在纸上按了看，看了按，看着看着，就瞧出“问题”来了——在“风”字的左边，竟有个缺口，因了这个缺口，“风”字的一撇看不到，印出的椭圆形，亦有了小小的缺损。

自觉这一“发现”非同小可，我惊呼篆刻家朋友：“快看，是不是出错了，把‘风’字敲掉了一块？”

他忙停下手中的活儿，跑过来一看，笑：“这不是出错，是故意留下的缺口，篆刻上讲究的留缺，就是此意。你仔细看，如果没有这个缺口，是不是就俗气了？唉，又遇上一个……”他只说了半句，停下来，笑。

“又遇上一个外行，是吧？”我接上他的话。他呵呵地笑，当是默认。看来有许多求印之人，是跟我一样的菜鸟，会提出相同的问题。

留缺？如果不留缺会怎么样？我在想象中把那个缺口补上——一个完整的椭圆，果然是，不美！它的不美，恰恰是因为它太圆满，太圆满就没有遗憾，没有遗憾就不足以回味。就像我以前见过的一个美人，她的美，八面玲珑，无可挑剔，但我总感觉有点儿俗气。我想，如果她嘴巴再大点，也许不太美，但笑起来会更灿烂。

我还发现，除了我的椭圆形章，朋友还刻了不少方章、不规则章，而且大部分章是有“缺”的。比如那些方章，缺口往往在某个角上，因为少了角，使人很自然地想起古代的碑刻拓片，那个缺角，是被岁月的风吹掉的，被雨蚀掉的。多少光阴的诉说，都在那个缺角里，啾啾地响起。

同样破损的，还有朋友挂在墙上的瓦片。两片青瓦，被朋友刻了篆字，涂了松石绿，一片完整，一片缺角。朋友说，他把这两片瓦的图片发到博客上，受到网友热捧。“网友最喜欢的，仍然是这片缺角的。”他说。

我也喜欢那片缺角的瓦，它似乎蕴藏着汉魏的风，沾着铜驼的雨，在斜阳画角里，恹恹地生长着绿苔。

缺了角的印章，破损的瓦片，在艺术家眼里，是一种风雅，一种品位。

突然断了的，还有光明。

见到她时，她正细数着幸福：“早晨还没睁开眼，就听到鸟鸣，我的阳台上，新近养了两只牡丹鹦鹉，它们的羽毛，真是太好看了！吃了早餐，我匆匆去上班，天气很热，幸亏路边的法国梧桐生得茂盛，洒下一地绿荫。我蹬着单车，一路走一路看，真是太开心了。”她絮絮叨叨地说着，我却很诧异，问：前几天你还不不停地抱怨工作不好，抱怨房子太小，嫌老公懒，儿子不听话，怎么没几天就阳光灿烂了？

她说，这一切，都缘于一次失明。

失明？我吓了一跳。

她说：“那一天特别忙，商场新进了一批货，我搬来搬去头晕眼花，当我又一次弯下腰时，什么都看不见了！我使劲地揉揉眼睛，还是看不见！我想，我可能是失明了。一想到这个，我的泪禁不住吧嗒吧嗒地落下来。我才四十岁啊，难道要从此生活在黑暗中了吗？”

“我坐下来，在黑暗里大口地喘气，不停地哭泣。我在心里默默祈祷，上帝呀，让我的眼前亮起来吧，为此，我可以忍受更多的辛苦和清贫，而且不再抱怨，安之若怡。”

“我这样默念着，眼前突然就亮了，天哪！”

“第二天我去了医院，医生说没什么大碍，我只是太劳累了，血压又有点低，休息一下就好。但我感觉不是这么简单，我宁愿这是上苍在警告我，其实我拥有的已经很多了：有耳朵，能听到鸟鸣；有眼睛，能看到阳光绿叶；有健康的双腿，能带我到想去的地方……我还要求什么更好的呢？感谢上帝，我是多么幸福的人啊，而世上一些可怜的人并没有这些。”

她最后说，感谢那次失明，让她懂得了珍惜。一些东西，你拥有时感觉不到它的存在，而当突然失去时，才知它的好。

她的话，又让我想起那断角的章，那破损的瓦，在艺术上，太完美会显得俗气，不真实；而生活里，太完美了，会使人麻木、疲倦，让幸福的神经末梢迟钝。美的体验，往往在残缺之处。

云上的日子

□梁晓辉

书房里挂了一幅国画，是托人求来的竹林七贤写意图。闲暇时，静观此图，浮躁的心便能生出几许静意。

彼时，竹林七贤离我是如此之近，似乎魏晋的风雅穿越时空萦绕在书房。他们相邻而坐，高谈阔论，神态各异，栩栩如生。竹林旁，书童侍立，木琴横放，意境深远，古风幽幽。

七个贤士的聚会该是多么惬意啊，隐身遁世，清谈佯狂，抚琴吟诗，把酒当歌，纵情山水，何等逍遥快活！

然而，不是谁都能弹奏出《广陵散》，不是谁都爱高山流水，不是谁都能懂那汉时的明月。那是云上的日子啊！

有一次，在西泰山，夜晚，我和朋友

们一起在山下的农家小院自助烧烤。一个小弟站在油麦菜地里唱着花儿乐队的《穷开心》，他的模样让大家笑得发傻。吃饱喝足，我一个人醺醺然走出院子，站在一棵柿树下，山里的清气扑面而来。我抬头，只看见对面山头清幽的一轮明月，离我那么近。那时，我想起了望月舒怀的李白和苏东坡。

偶尔，三五友人，去赏郊外的桃花烂漫，槐花满山，荷叶田田，菊花满园，油菜花无边。看看花，看看山，看看云，远离凡尘俗世。彼时，住在茅屋里，看着满天星斗吃着油酥饼的时候，我懂得了陶渊明。心在乡野的日子，真好。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的自由美好，暖暖远人村，依依

墟里烟的天然成趣，似水流年里，我们珍爱这点点野生的情怀！

风雅的生活令人向往，然而我们也只是追云逐月，空有梦想而已。蓝天高远，白云悠悠，停车坐爱枫林晚的日子终是有限。滚滚红尘里，琴棋书画诗酒花，始终难敌柴米油盐酱醋茶，生活的本质是现实的，容不得半点逃避。我们只是在朝九晚五的寻常日子里，在不停前行的步子里，把云上的日子挂在心间，偶尔想想那几句：心中若有桃花源，何处不是水云间？成佛无须菩提叶，梧桐树下亦参禅。

那一刻，清风出袖，明月入怀；那一刻，淡泊明志，宁静致远……